对政协林芝市第二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第42号提案的答复

达格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出台政策应对疫情影响的提案”收悉，现将涉及人社部门落实情况答复如下：

一、社保缓缴政策落实情况

近年来，我局全面落实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让广大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及时了解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有效发挥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助企纾困作用，通过申请缓缴相应时段的保险费，缓解疫情对生产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根据《西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国家税务总局西藏自治区税务局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藏人社发〔2022〕36号）和《关于持续做好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藏人社发〔2022〕64号）规定，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缓缴费款所属期为2022年5月1日至12月31日；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缓缴费款所属期为2022年5月1日至2023年4月30 日，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根据政策实施范围、实施期限、资格认定等要求，我局精心组织实施，精准把握政策实施范围，规范实施程序，健全审核机制，已为57家符合条件的企业进行了缓缴备案，涉及参保职工3557人。

二、惠企帮扶落实情况

**一是**贯彻落实2022年10月5日区人社厅印发《关于贯彻落实自治区稳经济若干临时性措施扎实做好稳就业保就业有关工作的通知》（藏人社发〔2022〕63号）规定，实施普惠性稳岗返还，采取“免申即享”经办模式精准返还失业保险稳岗补贴，对参保的社会团体等群体参照实施，扩大稳岗返还范围，截至5月底，全市共发放稳岗补贴351.77万元，惠及259家用人单位、4373名职工。积极落实降费率和缓缴费政策，拓宽技能提升补贴受益范围，对满足失业保险参保时限要求，取得相应等级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对象，分别按照1000元、1500元和2000元的标准发放技能提升补贴，全市共发放技能提升补贴5.4万元，惠及43名企业职工。发放一次性留工培训和扩岗补助，对受疫情严重影响暂时无法正常生产经营的所有参保企业，按照每人500元的标准发放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同时，企业招用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并参加失业保险的，按每人1500元的标准发放一次性扩岗补助，全市共发放一次性留工培训补助288.1万元，惠及710家用人单位、5762名职工；发放一次性扩岗补助31.05万元，惠及141家用人单位、207名高校毕业生。努力保障失业人员基本生活，按规定发放失业保险金77.47万元，惠及94名失业人员；发放失业补助金133.38万元，惠及269名失业人员；代缴医疗保险费18.76万元。**二是**贯彻落实《全区人社领域优化营商环境若干政策措施》（藏人社办〔2023〕172号）规定，发挥助企纾困政策效应，减轻企业运营成本，支持市场主体稳定就业岗位。继续执行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自2023年5月1日起至2024年底，失业保险阶段性降低总体费率1%，其中单位缴费费率0.5%，个人费率0.5%；所有参保企业减半征收工伤保险费，一类至八类工伤风险行业基准费率分别按照0.1%、0.2、0.35、0.45、0.55、0.65、0.8、0.95执行，工伤保险费率浮动以此费率为基础。**三是**贯彻落实《西藏自治区就业资金实施细则》规定，对农牧民首次创办小微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且创办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自登记注册之日起正常运营6个月及以上的，给予一次性创业补贴2000元。截至5月底，已累计为405名农牧民创业者兑现资金81万元，正在审核603人，预计兑现资金120.6万元。**四是**制定印发《关于推动我市企业工地高质量复工返岗的工作方案》，积极开展“援企稳岗送政策 助企纾困解难题”2023年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活动，围绕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我市企业、工地需求，通过开展技能培训、岗位推介、助企纾困、政策宣传等方式，推动我市企业、工地高质量复工返岗，有效促进劳动力就业。截至5月底，全市通过“线上+线下”模式，大力开展招聘活动，成功举办“春风行动”等线上+线下招聘活动24场次，356家企业提供4096个就业岗位，累计进场2585余人，达成就业意向875人；累计开发就业岗位3624个，完成目标任务的65.9%；开展职业指导1185人，职业介绍1073人次，职业介绍成功720人、完成目标任务的42.4%。**五是**联合市财政局于今年5月9日制定出台《林芝市就业创业扶持基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林人社发〔2023〕45号），在规范就业创业扶持基金支出，提高基金使用绩效的基础上，进一步健全完善了市级就业创业配套政策支持，例如：对林芝市农牧民参与创建本地合作社给予每人2000元最高不超过1万元的一次性创业补贴；对市域内合作社吸纳我区农牧民就业给予就业吸纳奖励，优化了林芝市就业创业环境，助力推动林芝改革开放先行。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加大相关政策宣传的针对性和覆盖面，准确传递权威信息和政策意图，提高政策的知晓率，对企业和群众关注的重点难点问题及时研究解决，回应社会关切。

感谢您对我市民生领域工作的关心支持。上诉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征询意见表》并与我们电话联系。

联系单位及电话：林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农牧民就业促进科，0894-5832355。

（盖章）

2022年6月30日